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非标准审计意见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不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Rows include 绿康生化, 002668, and 绿康生化, 002668.

2. 报告期主要业务产品简介 2025 年公司实施了光伏胶膜业务剥离的重大资产重组,剥离后将专注于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及主要控股子公司业务范围具体包括:(1) 医药系列:目前主要包括原料药研发、制剂、益生菌以及绿色微生物功能添加剂等;(2) 环保系列:目前主要包括生物农药、生物肥料和农药制剂等;(3) 光伏胶膜产品:主要产品有 POE、EVA、EPE 胶膜;(4) 其他:食品添加剂系列(目前主要包括生物防腐剂纳他霉素等)及其他业务。

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否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2025 年末, 2025 年末, 2025 年末, 2025 年末, 2025 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etc.

注:由于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均为负数,导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正数,但不代表公司盈利。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etc. Rows include 福建纵横网络有限公司, 上海长鑫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etc.

注: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纵横网络受让的 46,608,397 股上市公司股份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过户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得对外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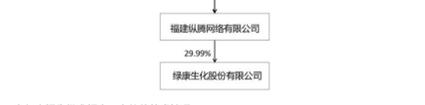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原因导致上期发生变化 不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绿康生化”变更为“*ST 绿康”,证券代码仍为“002668”。公司股票在风险警示期间,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二) 控制权变更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上海康怡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杭州义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饶长鑫集成电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瀚瑞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与福建纵横网络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康怡投资、义春投资、长鑫投资、瀚瑞投资向纵横网络转让公司 46,608,397 股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9%。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办理完成,纵横网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6,608,3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9%。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纵横网络,实际控制人由瀚瑞变更为王洁。具体内容详见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过户完成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25)。

(三) 重大资产出售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与康怡投资、义春投资、瀚瑞投资签署了《资产置出协议》,2025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上述各方及康怡投资、义春投资、瀚瑞投资、长鑫投资新设立的合资公司江西润德诺普(资产置出协议)及江西润德诺普(资产置出协议)与光远胶膜业务相关的全部资产、负债(包括债权债务)由纵横网络材料公司 100% 收购。绿康(海宁)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绿康(上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25 年 11 月 20 日,上市公司与对方签署了《资产置出协议》。2025 年 12 月,公司已收到纵横网络(上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绿康(海宁)新材料有限公司及绿康(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三家置出公司在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登记注销通知书,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所有权已转移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资产置出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四) 厂房搬迁 为加快推进产业聚集,根据浦城县新一轮的规划调整,根据福建连城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出

具的《关于启动浦城县连城工业园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及福建康生生物农药有限公司“区搬迁和用地收储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将绿康生化南厂区及福建康生生物农药厂区搬迁至浦源生物产业园区。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2026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土地收储“区搬迁暨签署一收购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浦城县土地储备中心签署《收购合同》,收购价款为人民币 18,682 万元。其中: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17,392 万元,福建康生生物农药有限公司 1,29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南厂区及控股子公司厂区拟搬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关于子公司土地收储暨签署收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9)。

(五) 公司法人变更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王洁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自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自王洁先生当选为公司董事长之日起,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按法定程序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六) 关联借款展期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向纵横网络借款 15,000 万元,借款用途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借款期限为纵横网络或其指定第三方公司提前书面通知的指定收款银行账户自付款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现公司根据经营需要,拟对该笔借款进行展期,展期期限为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2 月 10 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银行贷款展期暨继续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七) 设立全资子公司 公司基于战略规划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云腾网络,公司以自有资金等方式出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将持有云腾网络 100% 的股权。2025 年 12 月 23 日,云腾网络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浦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55)。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产生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目的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合同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准则,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报告期末通过标准合同买卖标的的合并报表时,不确认标准合同买卖的损益,而是将企业具有收到标准合同标的或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赚取差价中获取的净损益,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合同与标准合同合并,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标准合同约定取得标准合同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确认销售收入,而是将取得的价款与所出售标准合同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合同的,应当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合同相关准则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相关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该项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的相关规定等会计标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合同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办法以及《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准则和公告中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准则进行的方法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ST 绿康 公告编号:2026-022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政策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税后净利润-122,581,716.99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722,537,252.98 元,其中中期未分配利润为-711,574,120.69 元。根据《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将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且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的投资需求及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5 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内容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Rows include 现金分红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etc.

除利润分配方案外,公司 2025 年度还计划进行现金分红,具体情况如下: 1. 现金分红总额: 0 元; 2. 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0%; 3. 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 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九)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数的公司,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计提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净资产的 30%。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计提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的规定,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其财务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及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九)条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ST 绿康 公告编号:2026-023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情况概述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以下简称“立信”)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分别为-722,537,252.98 元、-71,157,412.69 元,实收股本为 15,541.58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主要是由于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为负值,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226.43 万元,主要是由公司光伏胶膜业务所致。

1. 光伏胶膜受光伏行业整体产能过剩影响,市场价格呈连续性下降,售价较之于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幅度更大,毛利润率下降。

(1) 胶膜行业产能过剩,价格下降,同时销量也因不受头部厂商有优势,在持续低价竞争状态下,公司被迫降价销售,相应也造成库存原材料因无法及时转化商品而滞,使得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2) 光伏行业产能过剩,产能利用率低,产能利用率低,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光伏胶膜公司各项资产进行评估,按会计准则计提减值准备,导致了资产减值损失。

(3) 公司动力电池整体盈利能力尚不足以覆盖新增业务亏损及各项固定成本费用,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为负值,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226.43 万元。

财务状况承压: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6,312.97 万元。

三、应对措施 1. 控制权变更:公司已完成控制权变更事项。公司原控股股东及相关方已与纵横网络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于 2025 年 11 月完成股份转让相关证券登记手续,为公司引入新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预计通过战略调整和资源注入,未来将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能力。因当前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 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计划对光伏胶膜相关业务进行剥离,剥离亏损资产,优化业务结构,在剥离持续亏损的业务板块,回笼资金,减轻经营负担,集中资源聚焦于具备盈利能力的业务等核心业务。

3. 强化成本管控与内部管理: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成本控制,优化生产流程,降低运营成本。同时,积极拓展市场,提升现有产品的产销规模和盈利能力,并通过多种方式改善现金流状况,努力降低财务成本并弥补亏损,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ST 绿康 公告编号:2026-025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会计政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审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谨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可能发生的减值损失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预计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资产名称, 项目, 202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计提比例. Rows include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使用权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若出现总账与分账数据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处理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5 年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877.57 万元,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净利润减少约 1,877.57 万元,并将相应减少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ST 绿康 公告编号:2026-026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 15:30 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1. 会议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下午 15:30 分 2. 会议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工业园区 6 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3.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4.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 会议的登记时间:2026 年 3 月 26 日 9:00 起至 17:00 止。

6. 会议的登记地点:现场:福建省浦城县工业园区 6 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7.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3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工业园区 6 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大股东提案编码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别, 备注. Rows include 100, 101, 102,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800, 900, 1000.

100 审议《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101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200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300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400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500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600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700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800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900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10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100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100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关联交易提案 √

注:议案 1-4 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议案 5-9 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议案 7、8、10.01、10.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审议通过。

2. 网络投票: 上述相关议案已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 单独计票提示: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 4.00、5.00、8.00、9.00 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对外披露中小投资者除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

4.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方式、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 年 3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14:00-17:00。

3. 登记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工业园区 6 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证券部。

4. 截至 2026 年 03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委托方式出席(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该授权委托书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5. 自然人股东出席: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

6. 法人股东出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法人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加盖公章)、代理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

7. 以上以证件方式办理登记手续的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网络或传真方式登记(截至在 2026 年 3 月 27 日 17:00 时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8. 会务联系人 地址:福建省浦城县工业园区 6 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证券部 联系人:高雨霏、徐雨芳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会计政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审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谨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可能发生的减值损失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预计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资产名称, 项目, 202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计提比例. Rows include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使用权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若出现总账与分账数据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处理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5 年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877.57 万元,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净利润减少约 1,877.57 万元,并将相应减少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ST 绿康 公告编号:2026-027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 15:30 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1. 会议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下午 15:30 分 2. 会议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工业园区 6 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3.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4.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 会议的登记时间:2026 年 3 月 26 日 9:00 起至 17:00 止。

6. 会议的登记地点:现场:福建省浦城县工业园区 6 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7.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3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工业园区 6 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大股东提案编码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别, 备注. Rows include 100, 101, 102, 200, 3